

昆山市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昆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主要职能	<p>（一）负责全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省委、省纪委、苏州市委、苏州市纪委和市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市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p> <p>（二）依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市委工作部门、市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开发区、镇党（工）委，各城市管理党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务、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p> <p>（三）负责全市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按照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委、省纪委监委、苏州市委、苏州市纪委监委和市委部署要求，依法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p> <p>（四）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p> <p>（五）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p> <p>（六）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参与起草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有关规范性文件。</p> <p>（七）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反腐败追逃追赃、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p> <p>（八）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市纪委监委派驻（派出）机构、区镇和市属企事业单位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加强管理和考核；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p> <p>（九）认真履行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等相关工作职责和责任。</p>						
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干部管理监督室、宣传教育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第六纪检监察室、第七纪检监察室、第八纪检监察室、第九纪检监察室、第十纪检监察室、监督检查技术室、审理室。						
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全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资金总额		5238.92			6775.34	
	基本支出		4969.92			6192.72	
	项目支出		269			582.62	
	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		50			43.25	
	干部管理监督工作经费		12			10.8	
	廉政教育经费		112			100.8	
	巡察工作经费		70			50.55	
政风行风建设工作经费		25			22.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决策	计划制定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②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具体、可操作；③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④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②中长期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目标设定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②部门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指标值是否量化、可衡量；③是否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1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②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③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1	评价要点：①预算填报方式是否规范，填报内容是否合理、科学、完整；②是否经预算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程序（如三重一大）。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1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100%	1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 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 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67.03%	0.67

过程	预算执行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评分规则：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100.0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1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比率>0%，不得分。	-58.70%	0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不得分。	100.00%	1
		结转结余率	=0%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 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10%≤比率<0%，每增加1%，扣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0.00%	1
		预算执行率	100%	1	1.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数/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权重，得分=(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50%×分值。	100.00%	0
		预算调整率	=0%	1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评分规则： 1. 比率=0%，得满分； 2. 20%≤比率<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24.17%	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计划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间点的支出数与年度预算数的比率。计划支付进度：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确定的支付进度(比率)。评分规则：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01.57%	0.98
过程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算管理内控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等；②预算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1	无非税收入的部门无需设置。评价要点：①非税收入征收是否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②非税收入是否按规定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1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1	评价要点：①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绩效管理预算数/部门整体预算总额)×100%。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	100.00%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④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4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	评价要点：①资产购置是否符合规定，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是否账实相符；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100.00%	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②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制度，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示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2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1	评价要点：①年终组织个人、处（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②考核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93.55%	0.94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评价要点：①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②人员配备是否充足，是否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③是否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用工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100.00%	1
	机构建设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有效	1	评价要点：①纪检监察工作实施程序规范、相关资料完整；②纪检监察结果切实运用。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2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1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	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组织建设工作数/计划组织建设工作数）×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100.00%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重点工作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负责全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强化“三不”一体，深化系统施治、标本	结案案件款项收缴移交完成率	=100%	1		100.00%	1
			绿化虫害治理完成率	=100%	2		100.00%	2

履职	工作：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全市监察工作；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兼治。一是严厉惩治强化“不敢腐”，二是严密制度强化“不能腐”，三是严肃教育强化“不想腐”。	标识牌制作计划完成率	=100%	1		100.00%	1
			纪律检查工作合规性	合规	1		达成预期目标	1
			食堂供餐到位率	=100%	2		100.00%	2
			设施维保、租赁计划完成率	=100%	1		100.00%	1
	强化政治巡察	按照巡察“全覆盖”和巡察上下联动工作的要求，坚持常规巡察和专项巡察相结合、交叉巡察和上下联动相结合、适时开展巡察“回头看”，推动巡察工作科学、规范、有效开展。 为充分发挥派驻纪检监察组“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按照“监督的再监督”要求，对驻在部门管理的行业、系统实施党内监督和国家监察。	日常巡察完成率	=100%	1		100.00%	1
			交叉巡察工作完成率	=100%	1		100.00%	1
			巡察干部业务培训完成率	=100%	1		100.00%	1
			派驻组干部业务培训完成率	=100%	1		100.00%	1
	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组织开展各类廉洁文化群众性活动，传递风清气正“好声音”；发挥市清廉教育馆主阵地作用，持续推进三级廉勤教育服务体系，分级分类精准开展警示教育；订阅廉政报刊杂志和相关书籍	媒体宣传完成率	=100%	2		100.00%	2
			廉政专题片和警示教育片拍摄完成率	=100%	2		100.00%	2
			展厅建设数	=6个	2		6.00个	2
			廉政报刊杂志和相关书籍的采购完成率	=100%	2		100.00%	2
			建设面积数	=1200平方米	2		1200.00平方米	2
			廉洁文化活动完成率	=100%	2		100.00%	2
	强化队伍建设，做到政治素质高、专业能力强	推进“打铁必须自身硬”专项行动	培训出席率	=80%	1		86.00%	0.93
			业务培训完成率	=100%	1		100.00%	1
	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	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满意度测评；基层监督体系建设宣传及村级廉勤指数测评；基层政治生态建设评估	党风廉政建设满意度测评完成率	=90%	2		95.40%	1.88
			基层监督体系建设宣传完成率	=100%	1		100.00%	1
	效益	经济效益	廉政教育开展顺利保障性	保障	6		达成预期目标	6
			办案点后勤保障度	=100%	6		100.00%	6
			群众参与、评判巡察整改成效机制建立情况	建立	6		达成预期目标	6
			反腐工作成效	显著	5		达成预期目标	5
			办案力度提高	提高	5		达成预期目标	5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监察机制建立情况	建立	5		达成预期目标	5		
	巡察机制建立情况	建立	5		达成预期目标	5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合计				100			96.4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1.开展“政治监督护航”行动，以强有力的监督保障政令畅通。2.开展“正风肃纪深化”行动，让好作风弘扬在新时代。3.开展“惩治腐败利剑”行动，持续深化标本兼治。4.开展“群众利益守护”行动，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5.开展“营商环境清障”行动，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6.开展“纪律规矩浸润”行动，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修身律己廉洁齐家。7.开展“智慧监督赋能”行动，让数字监督释放治理效能。8.开展“锤炼作风聚力”行动，从严从实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
存在问题	预算执行情况分类时与实际存在差异
整改措施	以后将更科学、更合理地分配预算执行情况